

贵阳消防志

GUIYANG XIAOFANG ZHI

贵阳消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科技出版社

GUIYANG XIAOFANG ZHI

GUIYANG XIAOFANG ZHI

GUIYANG XIAOFANG ZHI

贵阳 消防志

贵阳消防志编纂委员会 编

GUIYANG XIAOFANG ZHI

内 容 提 要

《贵阳消防志》全书共分 5 篇 33 章和附录、编后记等,约 60 余万字,并附有图片 79 幅。志书全面地介绍了贵阳的消防工作,内容涉及远古和明朝、清代、中华民国贵阳消防的状况,尤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贵阳公安消防部队的发展历程,内容更为全面、丰富、完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贵阳消防志 / 贵阳消防志编纂委员会编. — 贵阳: 贵州科技出版社, 1999. 10

ISBN 7-80584-978-1

I. 贵... II. 贵... III. ①城市-消防-历史-贵阳
②消防-公安部队-历史-贵阳 IV. D63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9763 号

贵州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政编码 550004)

出版人 丁 聪

贵州新华激光照排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6 开本 23.25 印张 24 插页 600 千字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定价: 58.00 元

贵 阳 消 防 志

贵阳消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 州 科 技 出 版 社
贵 阳

《贵阳消防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汪 浩

副主任：李立志 杨传学 汪启江 谭效东

委 员：王英才 张道学 王世林 王思模

杨光辉 何发兴 蒋必忠

顾 问：王英才

主 编：张道学

副主编：杨秀怀 李光国

审 稿：杨传学

摄 影：刘朝洪

序

《贵阳消防志》的出版是在贵阳市消防支队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经编志人员的辛勤耕耘及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所取得的成果。值此《贵阳消防志》出版之际，我谨向战斗在我市消防战线上的消防官兵表示崇高的敬意！向关心、支持我市消防工作的社会各界人士和为消防事业作出贡献的人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消防工作是维护社会治安，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的先辈们不断的吸取经验教训，积累了丰富的治火经验，为推动社会的进步和人类文明做出了不朽的贡献。新中国建立后，党中央、国务院十分重视消防工作，有力地推动了消防事业的发展。1998年4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于1998年9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贯穿和体现了江泽民总书记“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的重要指示精神，规划了我国消防工作的发展方向和宏伟蓝图。随着经济的繁荣和社会的文明进步，消防工作将会显得更加重要，消防工作的地位和作用将不断提高。

编纂《贵阳消防志》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存史资治，利在当代，功在千秋的一项重要任务。《贵阳消防志》的出版，对于推动我市消防事业向着规范化，现代化的方向健康发展将产生深远的影响。《贵阳消防志》共分5篇，33章，有60多万字，历史照片79幅。志书内容经过严格筛选，分门别类，图文并茂有序，结构严谨，内容上溯古代，重点总结了新中国建立以来贵阳消防工作的消防组织、消防技术装备、战备与灭火、消防监督管理、消防法制等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展现了我市消防部队在建设和保卫祖国的伟大事业中，广大消防官兵怀着对党、对祖国、对人民的赤胆忠诚，经受了血与火的洗礼，生与死的考验，舍生忘死，赴汤蹈火，谱写了一曲曲辉煌的奉献之歌。志书集科学性、知识性、实用性于一体，是一本加强公安消防部队建设的很好的教科书，是一本参鉴价值高，内容丰富的，适用于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保卫干部和公安干警、消防官兵搞好消防工作的工具书和参考书。希望大家结合实际，以史为鉴，用好志书，齐心协力，为开创我市消防工作新局面，为迈向新的世纪，把贵阳市建设成为繁荣文明的现代化都市而努力奋斗！

贵阳市公安局局长 白兴

1999年8月20日

概 述

我国消防工作自古有之。火灾与消防一直同人类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消防历史与人类用火的历史紧密相连。自 16 世纪始至 11 世纪间的历代封建王朝都有防治火灾的规章和消防管理工作的记载。

贵阳市是贵州省的省会城市，是全省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是黔桂、川黔、湘黔、贵昆铁路和全省公路干线的交通枢纽。也是全省主要的机械、冶金、电力、化工、纺织、卷烟等工业基地。

据有关史料记载，贵阳市地在东晋以前无明目；东晋以后（公元 333 年）为晋乐县；唐代（公元 618 年）为矩州；宋代（公元 960 年）为贵州；到明代（公元 1368 年）先后为贵州宣慰司、贵州布政司、贵阳军民府和新贵阳治所；清代（公元 1644 年）为贵阳府和贵筑县治所；民国统治时期（公元 1912 年）仍为贵筑县；民国三十年（公元 1941 年）划贵阳城及附郭地建贵阳市治所。历史上论其地理位置，贵阳奠基于宋朝，发达于元代，隆盛于明、清。惟有解放后，贵阳才呈现出她的划时代的新面貌。

贵阳市地处贵州高原地带，市辖区林木繁茂，城镇房屋多系竹木草结构，乡村住房系石屋和草竹木结构，系多民族聚居、人口稠密。自东晋以来约 1600 余年的历史进程中，贵阳人民的生活用火、照明均系柴草、松油、桐油、煤油等，稍有不慎即可引起火灾。战国时期，贵阳处在夜郎的东北境地，《黔书》中有“以让火之明日而预为救火之大议”的述说。明朝时有火灾损失记载。总之，贵阳自春秋战国始，历经秦、汉、三国长期处在战乱时代，人民始终处在风烟四起的境况中。

火与火灾，中华先民们自有火种以后，一直存在着人类用火与遭受火灾的印记。从科学角度论证，火具有两重性：火给人类带来温暖、光明、能源、健康，是人类密不可分的朋友和伙伴。火又有很大的破坏性，给人类造成灾害——火灾，会给人们的生活、生产、生命安全构成威胁。一把火或一个小小的火星引燃成灾，就会烧毁一个工厂、仓库、城镇、乡村，人们辛勤劳动创造的物资财富就化为灰烬，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的生活秩序。火还能烧毁森林、草原等自然资源。火灾又能污染大气、破坏生态环境。随着人类广泛用火，历史上的火灾也逐渐增多。据史籍记录：明代嘉靖十五年（公元 1536）贵阳府城北门“火延烧三街千家”；清代乾隆二十八年（公元 1763）贵阳火药局火灾，官吴达善追究议处；嘉庆二十二年（公元 1817）贵阳府冯家塘火灾，居民百余房舍皆毁；民国二十八年（公元 1939）二月日本飞机轰炸贵阳，在大十字中心区域投弹 100 余枚，烧毁不少街道、房屋，人民伤亡惨重。贵阳历史上的火灾，据公元 1763 年至公元 1949 年 11 月间不完全的资料

统计：烧毁房屋 2778 间，受灾 2269 户，受灾人 4936 余人，经济损失无计其数。略述火灾事实警醒人们：人定用火，但要控制管理，预防火灾防患于未然，才能消其灾祸、造福于人民。

我国古代把火称“火禁”；管火的官员称“火正”。最早的消防组织出现在北宋年间（公元 960～1126）。随着历史的推移和社会的文明进步，我国仿日本的警察机构模式，于清代光绪二十八年（公元 1902）在天津成立南段巡警总局——消防队。随后各大城市相继组建消防警察队，辖于各地民政厅系统巡警机构管理。贵阳市的消防工作发展缓慢，消防事务初见於清代乾隆年间，《高宗实录》卷中有火灾纪实。据《贵阳市志·公安志》记载，贵阳的消防建制追溯到清代宣统元年（公元 1909），贵州省民政厅巡警总局警务公所内设立“消防队”；民国十九年（公元 1930）消防机关称消防组，受贵州省公安局指挥；民国二十六年（公元 1937）贵州省会警察局设立消防队；各联保设立义勇消防队。

从历代政府对消防事务工作的记述，逐步的从简略到较为具体，消防组织、火灾预防、救火、赈灾各方面有过一些规定、措施和办法。尤其民国时期贵阳市消防事务的记载较为翔实。民国二十八年（公元 1939）贵州省会警察局制定有《贵州消防计划大纲》；同年贵州省动员委员会拟具了贵州省会贵阳《消防给水工程计划》。《大纲》规定了消防机构的组建，消防车辆、灭火器材的购置，消防经费的预算等。对火灾的预防记述了对易燃易爆、火类、硝磺、干草、焚化冥器纸扎等都统作预防火灾的限制。对教堂、商务繁盛区、影剧院、旅店、文化历史场所都规定有预防火灾的办法。民国三十年（公元 1941）省政府颁布了《贵阳市暂行建筑规则》，对建筑防火方面的防火构造作了明文规定。由此表明，历史发展到民国时期，政府对消防安全工作较为重视，也做了一些工作，但落实与否就另当别论了。其实贵阳市应是全省消防工作和火灾记述的重点，但鉴于当时社会的落后和统治阶级的腐朽，消防队编制严重缺额，消防器材不敷应用，致使火灾防不胜防。而诸种火灾的发生，除烧杀抢掠外，多是用火不慎而引起，民众则迷信地认为是“天火”。

人民消防为人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组建的消防队伍，隶属于公安机关，在党中央的关怀和省市政府的重视下，消防部队历经消防警察职业制、实行义务兵役制、军队代管时期、纳入武警序列等历史阶段的变革，消防工作实行分级管理、分级指挥的条块领导体制，在人民中享有着崇高的声誉。

为了全民消防，贵阳解放四十年来，已拥有三支消防组织形式：即公安消防部队，厂矿企业专职消防队伍，群众义务消防队。由公安消防部队为主体的这三支消防队伍，是火灾预防、灭火扑救的主力。特别是公安消防部队有着完整的指挥系统，担负着防火、灭火、战时消防工作和应付突发事件的职能任务。消防工作是综合性的科学，社会化很强，主要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加大执法力度，在社会中强化消防意识。1949 年 11 月至 1997 年间，贵阳消防工作开展社会消防宣传 3399 次；发放各类宣传 143475 份；进行防火安全检查 4365 次，检查 182221 个单位（户）次，整改火险隐患 30813 起；扑救火灾战斗 6451 次，出动消防战车 16448 台次，参战消防官兵 211903 人次，为保卫国家经济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奉献了青春，在贵阳的消防史上建树了丰功伟绩。

贵阳市的三支消防队伍，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已构成完整的体系。特别是党的十一届

三中全会后新的历史转折时期，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指引下，消防组织机构不断完善，防火监督、社会化的火灾预防，灭火扑救、抢险救灾业绩卓著，这是基本的历史结论。在面临跨入 21 世纪的新时代，消防工作肩负着新的重任，我们坚信只要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消防工作定会写出新的历史篇章。

目 录

第一篇 古代及民国消防

第一章 远古消防	(2)
第二章 明、清贵阳消防	(4)
第三章 民国贵阳消防	(6)
第一节 消防机构沿革	(6)
第二节 贵州省提出“消防办法”	(9)
第三节 消防训令	(14)
第四节 消防经费与器材装备	(16)
第五节 消防给水	(18)
第六节 消防法规	(25)
第七节 火灾略述	(42)
第八节 火灾扑救	(47)
第九节 赈灾	(50)
第十节 护林防火	(52)

第二篇 公安消防部队

第一章 消防部队的职能和变革发展	(57)
第一节 消防部队的职能	(57)
第二节 消防部队的建立和变革	(57)
第三节 消防部队历任领导人名录	(63)
第二章 部队组织工作与管理	(68)
第一节 政治工作机构与职能	(68)
第二节 党的组织建设	(69)
第三节 共青团工作	(72)
第四节 干部管理工作	(72)
第五节 干部离退休制度	(82)
第三章 部队功模集	(84)
第一节 烈士名录	(84)
第二节 功模先进集体	(84)

第三节	功模先进名录	(87)
第四节	荣誉勋章	(90)
第五节	社会民间赠锦旗	(90)
第六节	功模事迹选载	(91)
第四章	消防部队政治工作	(98)
第一节	政治工作任务与制度	(98)
第二节	政治教育工作	(99)
第三节	思想政治工作建设	(103)
第五章	贵阳消防协会	(106)
第一节	消防协会成立	(106)
第二节	消防协会的性质和任务	(106)
第三节	消防协会组织领导机构	(107)
第四节	会员代表大会	(109)
第五节	协会章程	(110)
第六节	消防协会活动记略	(112)

第三篇 火灾预防

第一章	火灾预防社会化	(115)
第二章	消防工作职能	(118)
第三章	防火组织机构	(119)
第一节	消防机构的性质和组建原则	(119)
第二节	贵阳市历届消防组织机构	(120)
第三节	基层单位防火组织	(121)
第四章	消防监督	(123)
第一节	消防监督的职权和原则	(123)
第二节	贵阳消防监督机构	(124)
第三节	消防监督管理	(125)
第四节	消防法制建设	(126)
第五节	防火监督管理办法	(133)
第六节	消防安全检查	(139)
第七节	建筑设计防火审核	(145)
第五章	消防工作管理	(148)
第一节	党和政府重视消防工作	(148)
第二节	消防工作会议	(154)
第三节	消防重点保卫	(156)
第四节	消防安全目标管理与“十项”标准验收	(167)
第五节	火灾案例与调查处理	(172)
第六章	消防宣传	(177)

目 录

第一节	消防宣传的方针和原则	(177)
第二节	消防宣传的教育形式	(178)
第三节	“119”宣传活动	(179)
第四节	消防宣传活动选载	(180)
第七章	消防科技工作	(187)
第一节	消防产品监督概念	(187)
第二节	消防科技产品监督	(187)
第三节	消防科技论文选载	(189)
第八章	森林火灾预防	(197)
第一节	护林防火管理概况	(197)
第二节	贵阳市护林防火法规	(199)
第三节	贵阳市处理森林火灾预案	(202)
第四节	森林火灾调查与处理	(206)
第九章	消防与保险	(211)
第一节	消防与保险的关系	(211)
第二节	中央强制保险的决定	(212)
第三节	消防与保险的合作	(214)

第四篇 战勤与灭火救灾

第一章	消防力量在灭火救灾中的作用	(216)
第二章	消防站的布局	(218)
第三章	部队执勤战备	(221)
第一节	执勤力量的组成	(221)
第二节	贵阳市消防特勤大队	(221)
第三节	火灾瞭望	(222)
第四章	器材装备与管理	(225)
第一节	消防器材装备	(225)
第二节	消防通讯设施	(227)
第三节	器材装备管理	(228)
第五章	部队管理教育工作	(231)
第一节	管理机构与职能任务	(231)
第二节	管理教育遵循的原则	(232)
第三节	部队管理制度	(234)
第四节	管理措施	(236)
第五节	管理工作中的思想政治工作	(238)
第六章	军政教育与业务培训	(241)
第一节	军政教育	(241)
第二节	业务技术培训	(242)

第三节	一年一度训练考核	(244)
第七章	企业专职消防队	(252)
第一节	专职消防队的组建原则	(252)
第二节	贵阳市企业专职消防队	(252)
第三节	群众义务消防队	(255)
第四节	对企事业专职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的指导与培训	(258)
第八章	消防体育竞赛	(260)
第一节	竞赛内容与组织	(260)
第二节	竞赛项目	(260)
第三节	竞赛纪实	(261)
第九章	灭火救灾	(268)
第一节	灭火战斗组织与指挥	(268)
第二节	灭火战术训练	(269)
第三节	扑救特、重大火灾预案	(271)
第四节	灭火战斗史实	(274)
第五节	抗洪抢险救灾	(277)
第六节	重大活动执勤保卫	(281)
第七节	参与处置突发事件	(281)
第十章	战时消防	(282)
第一节	战时消防任务	(282)
第二节	贵阳战时消防部署	(282)
第三节	战时防空消防表演	(288)
第四节	对越还击战中的战时消防	(288)

第五篇 后勤保障

第一章	后勤工作职能	(290)
第一节	后勤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290)
第二节	后勤组织机构沿革	(290)
第二章	财务管理	(292)
第一节	经费保障与来源	(292)
第二节	财务管理	(293)
第三节	财务审计与培训	(295)
第三章	供给与装备	(297)
第一节	部队供给	(297)
第二节	车辆与器材装备	(305)
第三节	配购通讯设备	(306)
第四节	专职消防队与器材装备	(307)
第四章	营房建设	(308)

目 录

第五章 医疗卫生保健	(311)
第六章 农副业生产	(313)
贵阳消防工作大事纪	(315)
附 录	(327)
编后记	(353)

第一篇 古代及民国消防

贵阳于中华民国三十年（公元 1941）正式建“贵阳市”，据今有五十九年的历史。今贵阳市地据《贵阳名胜古迹略览》一书“贵阳历史沿革说”一文，贵阳市地的方位远在商代时系鬼方南境；西周中叶贵阳市地为牂牁国北部；战国时期在夜郎国的东北境地。到东晋成帝咸和八年（公元 333），贵阳市地在都喇营（又书为都拉营），名为晋乐县。以东晋年代计算，迄今已有一千六百多年的历史。历史沿革到明代成祖永乐十一年（公元 1413）始建贵州为布政司，治贵州城（即贵阳城），从此贵州成为省级机构。隆庆二年（公元 1568）改程番府为贵阳府，移治省城“贵阳”，这个法定名字就正式启用。历史变革到民国元年（公元 1912）仍为贵阳府治；民国三十年（公元 1941）才正式建市。

贵阳以“贵山之阳”而得名，经历代变革发展，贵阳都是省会城市，是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贵州地理处“孤城万山”的境地，古代称“江外之域”、“鬼方”，社会发展相对滞后。古代的火灾与消防事务基本没有什么记载，经查阅史料，仅在清《黔书》上发现有消防的零星资料实属难得。资料表明，贵阳对于火灾的防治历史是久远的。据《左传》记载，鲁国、郑国^①救治火灾之法借为仿效，开展了消防宣传工作，起到了一些抑制火灾的作用。为了存史资政和古为今用的参考目的，将译文原文编入古代消防一章，以启世人借鉴。

^① 注：鲁国，今山东省曲阜市；郑国，今河南省新郑县，均系公元前春秋战国年代。

第一章 远古消防

摘抄《黔书》记载之原文：

《左传》于鲁、郑之国，言救火甚详。予之治黔也，以让火之明日而预为救火之大议，大率仿其意而行之。

曰禳（禳：除邪消灾之祭）火，鲁之徙龟告庙，郑之大为社，祈于四鄙，卜筮走望，不爱牲玉是也；

曰钩梯水器，以二十人为率，分道用五百人，违命者罚。鲁之言无备，犹拾沈，不用命，有常刑是也；

曰濡物，鲁之济濡帷幕，郁攸从之，蒙茸公室是也；

曰断墙伐屋，鲁之去表之稿道还公宫，郑之司马司寇，列居火道行火所炊是也；

曰仓库囚狱，郑之府库慎守官人，肃给郑之府人库人，各做其事是也；

曰稽奸驱骛，郑之使司寇出新客，县士各保其徵是也；

曰赈恤营室，郑之书焚室而宽其徵，与之材是也；

曰城池戎伍，郑之城下之人，伍列登城，援兵登陴是也。

予仿其意而行之，然而，鲁郑之救火一耳，而惟于伍列登城。援兵登陴之说，则略于鲁而独详于郑，吾知之也。夫郑，小国也。弹丸孱弱，亦足羞矣。脱一旦乘会变作，事起仓皇，不有武备，以为意外之防，其如郑之，疆宇社稷，溱洧之士女？何也？而东里大夫之用心又良苦矣。黔，孤城万山，苗蛮环处，数年以来，哀鸿初集，揆（彗星，主邪恶不吉，即有兵乱）枪未靖。今日之因火以用兵，盖以侨之治郑者治黔，故曰仿其意而行之也。

丁炜曰：“兵、犹火也，利每相因害，亦相比丛来。奸宄发难，每以救火为名。惟先事预防，则谋拙矣。先生精于经术，救火之议，事事鲁郑合辙，乃独详于登陴援兵之说者，其亦火烈难犯之遗意歟。”

《左传》关于鲁国，郑国叙述救治火灾的事列尤为详细。我治黔地，在禳除火灾祭祀中，就作出救治火灾的计划，说明当时朝政对消防工作之有所重视。

说及避让火灾，鲁国是迁移大龟，然后向先君报告已迁走宗庙神器，郑国就大修土地神庙，向四周城墙的土神祈祷，占卜祭祀、四出山大川，不吝惜牺牲玉帛；

说及钩梯水器，让二十人作为总领，分开的路道任用五百人，违抗命令的人就惩罚。鲁国说没有旌备防范，就像从地上拾捡汤汁，不需用行政命令，而有常规处罚一条；

说及浸湿物品，鲁国是将帷幕在河中浸湿，灭火用器恤郁攸随放在旁边，再用浸湿的东西遮蔽宫中房屋；

说及断墙拆屋，鲁国是拆除街面枯槁的东西，修筑起环绕公宫的巷道，郑国的司马、司寇是排列在火道上，扑灭凡火所燃烧的地方；

说及仓库囚狱，郑国的金库、兵库都让官吏小心把守，谨慎提供看守府库的官吏，让他们各自警觉尽到职责；

说及稽查奸邪，驱除枉法者，郑国是派司寇送走初来的客人，地方官吏各自保住自己征发来的徒役；

说及资救抚恤和营建房舍，郑国记载了被烧毁的房屋，宽限人民的赋税，给予他们建材。

说及城池军队，郑国是将城下的人列队登城，登上低矮的城墙分发兵器。

我仿袭《左传》的旨意并推行它。然而鲁、郑国救治火灾，只为一方罢了，不过惟独偏重在列队登城。关于登上城墙分发兵器的论说，却比鲁国简略，又惟独比郑国的周详，我是知道这些的。郑国是个小国，如同弹珠般软弱，也是足够羞愧的了。倘若有一天有人利用时机兴起叛变，事端发起，紧急突然，若没有武装防备，认为那是意料之外的防范，岂不像郑国那强盛的王朝，秦地和洧地的士人女子？为什么呢？然而东里大夫的用心又是那么的良苦呵。黔地，孤城一座，万山耸立，苗人环居。多年来，哀号的鸿雁才开始栖集，邪恶凶兆未平。今天因为火灾而调用军队，大致仿效于治理郑国的措施来治理黔地，所以说是仿效《左传》的旨意来行事。

丁炜说“军队就像火。利益往往与害处相参伴，且是互相并比着迭迭而来。坏人发起事端，往往都以救火为名。若考虑到事先预防它，那这谋略就枉曲了。先生对经术精通，救治火灾的这番议论，事事都鲁国、郑国的相吻合，然而惟独比登上城墙分发兵器的论说详尽，这大概也是因火势猛烈，就难已扑救的旧道理吧”。